

2018 年 2 月 1 日九龍城區議會會議
要求特區政府爭取向中央政府為香港居民提供國民待遇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書面回覆

國家主席習近平於 2017 年 7 月 1 日主持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五屆政府就職典禮時表示，中央有關部門會積極研究出台便利港人在內地學習、就業、生活的具體措施。特區政府一直積極跟進，反映港人訴求，爭取為港人在內地求學、工作和生活提供更多便利，以助港人把握國家發展帶來的機遇。

2. 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分別在 2017 年 8 月及 12 月公布了兩批便利港澳居民在內地發展的政策措施，充分體現「十九大」報告支持香港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的重要方向。已公布的便利措施涵蓋教育、就業、創業和日常生活等範疇，讓在內地港人在相關領域享有內地居民的同等待遇。有關的新措施包括：

- (a) 教育方面，明確規定內地高校和相關部門必須一視同仁招收、培養、管理和服務港澳學生，以保障港澳學生的權益。內地當局亦要求各高校為港澳畢業生發放《就業協議書》，簽發《就業報到證》，方便港澳學生在內地求職就業，並增加在內地高校就讀的港澳及華僑學生獎學金名額和金額。此外，在義務教育階段，在廣東、福建、浙江、上海、北京等港澳人士居住較集中的省市，港澳籍學童可享受與內地學生同等入學政策；
- (b) 創業方面，商務部與香港特區政府在《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 框架下簽署了《經濟技術合作協議》和《投資協議》，並在 CEPA 工作機制下不斷擴大有關專業服務領域對港澳的開放程度，支援內地與港澳服務業深度合作；

- (c) 就業方面，容許在內地就業的港澳人士繳存住房公積金，讓他們在繳存基數、繳存比例、办理流程，以及提取個人住房公積金、申請住房公積金個人住房貸款等方面，可享有與內地居民同等待遇。如港澳人士離開內地回香港/澳門定居，亦可提取住房公積金賬戶的餘額，有助他們作長遠計劃，實現自身發展。此外，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正研究取消港澳人士在內地的就業許可制度；及
- (d) 日常生活方面，中國鐵路總公司已在不同省市多個港人購、取票流量較大的火車站，設置了可識讀回鄉證的自動售、取票設備，省卻以往要在櫃台排隊辦理手續的時間。國家旅遊局已要求旅遊住宿企業不得以任何非正常理由對香港居民辦理入住設置障礙，為港澳人士在內地旅遊提供更加優質便利的住宿服務。

3. 在內地有關部門推出兩批便利措施後，特區政府駐內地辦事處已透過不同渠道，例如港人聚會、網頁、微信公眾平台、電郵等，發放有關便利措施的資訊。各駐內地辦事處亦與內地相關部門保持聯繫，推動相關措施在地方層面落實到位。

4. 特區政府會繼續積極向內地有關部門反映意見，爭取更多便利港人在內地發展的政策措施，特別透過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推動政策突破，促進香港與大灣區其他城市的人流、物流、資金流、訊息流，不單把大灣區打造成為一個優質生活圈，亦便利港人在內地發展，把握這項重大發展戰略帶來的機遇。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2018 年 1 月